

荔浦市马岭镇地狮村 关于市领导挂点经费使用的请示

荔浦市扶贫办：

根据桂林市扶贫开发办公室《关于安排市领导联系挂点贫困村专项扶贫资金的通知》（市扶办〔2018〕8号）、《关于安排2019年市领导挂点贫困村专项扶持资金使用工作的通知》（市扶办发〔2019〕6号）精神，桂林市政协钟麟副主席在荔浦市马岭镇地狮村的挂点经费10万元。

按照市领导挂点经费使用要求，结合地狮村发展实际情况，经马岭镇党委、政府和地狮村“两委”研究决定，拟将市领导挂点经费10万元用于发展地狮村村级集体经济，投入荔浦马岭银合村民合作农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，建设和运营马岭镇银合酒楼，每年给地狮村集体分红1万元。

妥否，请批示。

情况属实 同意呈报



荔浦市马岭镇地狮村民委员会



同意

钟麟 4.24